

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2月5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邬娅玲
5. 会议主持人：邬娅玲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方案》（公告编号：2018-00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和全国股转公司业务规则规定的范围内全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全部事宜，具体授权为：

一、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按照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发行议案及具体情况，制定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具

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时机、发行数量、发行起止日期、发行价格、发行对象的选择；

二、聘请主办券商等中介机构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报事宜；

三、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募集资金在拟投资项目中的具体使用安排，并根据国家规定以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和市场情况对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

四、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就本次非公开发行事宜向有关政府机构、监管机构和全国股转公司、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批准、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的所有必要文件；

五、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实际结果，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六、根据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的实施情况、市场条件、政策调整、除权除息事项以及监管部门的意见，在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决议允许的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具体方案进行调整；

七、办理与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关的其他事项；

八、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需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宪标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应的资金监管专项账户设立及三方监管协议洽商、签订、履行事宜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宪标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应的资金监管专项账户设立及三方监管协议洽商、签订、履行事宜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曾宪标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为补充流动资金，引进投资者，公司拟非公开发行股票。针对本次股票发行所涉及的注册资本、股份数额及股东情况等事项，公司对章程中的相应条款作出修改。公司董事会同意就上述事项修改《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曾宪标办理针对本次公司股票发行完成认购后公司相应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以及〈章程修正案〉备案事宜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审议公司《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曾宪标办理针对本次公司股票发行完成认购后公司相应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以及〈章程修正案〉备案事宜的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曾宪标回避表决。

(十)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 议案内容

2018 年 2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关于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股份认购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工作的议案》、《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董事会秘书曾宪标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应的资金监管专项账户设立及三方监管协议洽商、签订、履行事宜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董事会秘书

曾宪标办理针对本次公司股票发行完成认购后公司相应注册资本变更登记以及<章程修正案>备案事宜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需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故提议于2018年2月26日召开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9项议案。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董事会签字确认的《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百欧森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2月7日